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1-68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股票收购协议》转让股权过户
及大宗交易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购协议的情况概述

2021年12月17日，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营运公司”）与股权转让方福建恒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益投资”）、福建众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兴投资”）、福州尼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洋投资”），以及上海阳光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阳光龙净”）等签署《关于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方之股权、股票收购协议》，协议约定国资营运公司将通过协议方式受让恒益投资持有的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投资”）27.72911%股权，受让众兴投资持有的三联投资16.07079%股权，受让尼洋投资持有的三联投资9.99881%股权；将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上海阳光龙净持有的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41%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相关方签署〈股权股票收购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65）。

二、收购协议的实施完成情况

（一）转让股权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2021年12月17日，根据本次收购协议约定，国资营运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分别收购恒益投资持有的三联投资27.72911%股权、众兴投资持有的三联投资16.07079%股权和尼洋投资持有的三联投资9.99881%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国资营运公司直接持有三联投资100%股权。

（二）大宗交易实施完成情况

2021年12月21日，根据本次收购协议约定，上海阳光龙净将所持有的公司3.41%股份（15,874,200股）以协议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收购方国资营运公司的事项已实施完成。

本次大宗交易后，上海阳光龙净持有公司9.51%股份（44,264,558股），国资营运公司持有公司3.41%股份（15,874,200股），国资营运公司一致行动人三联投资持有公司18.06%股份（84,086,401股），国资营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21.47%股份（99,960,601股）。国资营运公司取得公司控制权，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备查文件

（一）工商内资企业登记基本情况表；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表。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3日